

#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忠实、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现将 2021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共召开 20 次董事会，5 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召开董事会次数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召开股东大会次数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0	20	20	0	0	否	5	2

### 二、报告期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1 年度，本人按照《独立董事制度》的要求，认真、勤勉、谨慎地履行职责，在公司作出决策前，根据相关规定对以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序号	日期	会议	事项	意见类型
1	2021年1月2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投资建设焦作市中站区PVP一期项目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2021年2月4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增选公司董事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2021年2月23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独立意见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同意
4	2021年3月10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2021年3月26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同意
6	2021年4月27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1、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2、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独立意见 3、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4、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5、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6、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7、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8、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7	2021年5月31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1、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独立意见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副总经理免职的独立意见	同意
8	2021年6月21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1、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2、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9	2021年7月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1、关于使用公司资产向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10	2021年8月1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独立意见 2、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11	2021年8月26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12	2021年9月14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1、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独立意见 2、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13	2021年10月27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1、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14	2021年11月19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1、关于向控股孙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2、关于转让控股孙公司部分股权的独立意见 3、关于为晶能生物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15	2021年12月3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1、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2、关于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独立意见	同意
16	2021年12月26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1、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	同意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本人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履行相关职责情况如下：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严格按照《独立董

事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参与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监督公司的薪酬制度和绩效考核制度的制定和执行，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审核，听取了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工作汇报并进行评估、审核，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积极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责。

本人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主持了审计委员会的日常会议，对公司内部审计报告及定期报告等进行认真审阅，并指导公司审计部在内部审计过程中应重点关注和检查的事项，切实发挥了审计委员会委员的监督作用。

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本人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制度》、《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积极参加提名委员会工作，就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通过审阅公司文件、参加各类会议、听取汇报等多种形式，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等情况；通过电话等多种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同时，关注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外部环境、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和意见。

####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一）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不断规范运作，提升法人治理水平，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等义务。

（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认真审核了公司提供的材料，并运用自己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客观的结论，审慎的行使表决权；同时，积极关注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

(三) 本人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加深了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 六、其他事项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
-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未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以上是本人 2021 年在公司任职期间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

2022 年度，本人将继续谨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时，通过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周 彤

2022 年 4 月 25 日